

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
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的专项鉴证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31000003202161702U

被审计单位名称：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募集资金审核专项报告

报告文号：众会字（2021）第0662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磊

注 师 编 号：310000032175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斯奇

注 师 编 号：310000030017

事 务 所 名 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021-63525500

事 务 所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1)第 06629 号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域生态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的《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天域生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域生态公司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反映了天域生态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天域生态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附件：《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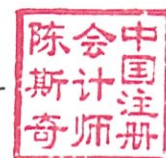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斯奇



中国·上海

2021年7月2日

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截至2021年6月2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3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2,272,000.00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406,457.6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865,542.38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21年6月22日到账，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6月22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1）第0640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注]	项目备案情况
1	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	45,603.07	33,600.00	27,570.59	天发改审批(2019) 29 号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4,400.00	14,400.00	11,815.97	不适用
	合计	60,003.07	48,000.00	39,386.56	

注：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中拟投入募集资金，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了拟投入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17,486,386.8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天长市龙岗红色古镇文化旅游景区工程总承包项目	275,705,879.66	17,486,386.81	17,486,386.81

（二）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 8,406,457.62 元，其中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 2,169,811.32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发行费用	不含税金额	已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保荐承销费	7,263,2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会计师费	400,000.00	-	-
3	律师费	518,867.92	94,339.62	94,339.62
4	申报文件制作费	75,471.70	75,471.70	75,471.70
5	证券登记费	48,350.00	-	-
6	印花税	100,568.00	-	-
	合计	8,406,457.62	2,169,811.32	2,169,811.32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施

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9,656,198.13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后方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本说明，所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



姓名	刘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11-18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03021981111829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磊(31000003217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月/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21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05 月 30 日



姓名	陈斯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4031991020103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陈斯奇(31000003001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陈斯奇(31000003001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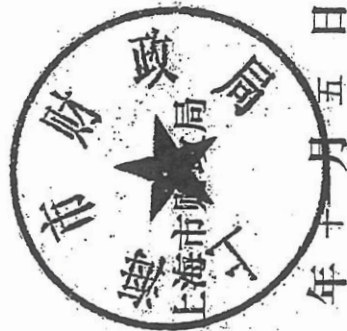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53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6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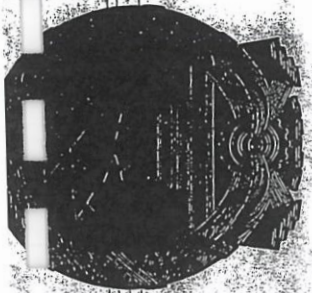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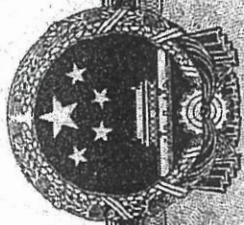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管
理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102040063

(副本)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2021 年02 月04 日